



No. C2022006

2022-11-21

## 基本养老金对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贡献度测量与分析 ——以上海、河南和甘肃省为例

陈 洋 边 恕 郭雅婧

**内容提要：**文章从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抑制老年相对贫困风险的目标出发，通过构建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测度对于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能力，选取东中西部典型省市定量分析发现：（1）城镇企业职工与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抑制相对贫困系数逐年缓慢上升，农村居民测算期内系数值上下波动无明显单向发展态势。（2）城镇企业职工与农村居民的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较为相近，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最弱。（3）基本养老保险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能力除上海外其余省份明显不足，地区间差异较大。（4）提升最低缴费档次及补贴和延迟退休对提升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效果明显。在此基础上提出相关对策建议。

**关键词：**基本养老金 老年相对贫困 贡献系数 群体对比

### 一、引言

当前，在习近平总书记的带领下已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成为新的起点和关系全局的重大问题，缓解相对贫困逐渐成为中国扶贫工作的重点。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比重高达18.7%，较第六次人口普查增长5.44个百分点，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老年人由于其生理机能退化与社会参与的减少，成为更易陷入贫困的社会群体。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在人口老龄化背景之下，作为社会保障制度的核心制度，养老保险关乎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但制度仍面临着整合未完全到位，城乡、区域与各群体之间待遇给付不

---

**作者简介：**陈洋，辽宁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边恕，辽宁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郭雅婧，辽宁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并轨合意缴费率水平研究（20FRKB030）；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新三支柱橄榄型可持续发展养老制度优化与设计（71731007）；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20年后中国相对贫困的精准识别与协同治理研究（18BJY158）。

尽合理等现象,在推进共同富裕过程中,其核心要解决的便是经济社会发展中不平衡与不充分的问题。

养老保险也是预防老龄风险最核心的制度设计,养老金的给付水平是影响养老质量的最重要因素,反映了预防和抑制老年贫困的能力,充分发挥其收入再分配功能,在缩小城乡、地域之间的相对收入差距上发挥更多的作用,将有利于促进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当前,相对贫困更多围绕在社会参与、社会性权力享受与能力不足等问题,即物质与精神的双重需求,需要更多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相应的衡量标准也会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相较绝对贫困线有所上涨。养老金作为老年人养老生活的重要收入来源,充分发挥养老保险规避老年贫困风险的作用是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内容,也是国家“十四五”规划中健全养老保险体系的核心目标。研究其当前给付水平对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贡献作用是对健全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的具体落实,值得深入思考与研究。

提升养老保险体系对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能力,关键需要充分发挥养老保险体系的正向收入再分配功能。众多学者对此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梳理发现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在养老保险体系对于抑制老年人贫困的贡献效果方面,养老保险虽然对于减轻老年人贫困的发生具有一定的贡献效应,但是贡献效果较弱(朱火云,2017),在农村地区的社会养老保险领取时间越长,减贫效果越好,但囿于保障水平,对深度相对贫困的作用有限(于新亮等、严晓欢,2022)。养老保险作为老年人的主要收入来源,但是其对反贫困的贡献及生活质量的保障效果角色缺失(姚玉祥,2019),老年贫困加剧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公平性的欠缺以及对于反贫困的保障力度较低(龙玉其,2018)。当前全国和农村相对贫困和再分配状况有所改善,城市相对贫困有所加深,个税和社保缴费会加深相对贫困,而政府公共转移支付有利于降低相对贫困(解垩、李敏,2020)。此外,一些学者通过进行政府收入支持计划和家庭转移对老年人收入保障的相对贡献的研究比较,得出老年人群体贫困比重较大,政府公共转移保障对老年人收入的贡献十分有限的结论(Jinkook Lee、Youngae Lee,2009)。

在养老保险体系与老年贫困发生的作用关系上,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者的低缴费工资、低缴费年限以及低个人账户利率等因素,造成了养老保险领取金额较少进而引起老年贫困的后果(汪伟、靳文惠,2019)。同时我国现阶段的老年人群体保障体系尚不完善,政府在老年人收入保障制度方面覆盖不全面,区域划分性较差,对老年人贫困的预防保障欠缺(李珍,2014)。在减贫效应方面,城乡居民养老金能够有效缓解收入和资产贫困,而城镇职工养老金对六个维度的贫困均能起到有效缓解作用(齐红倩、杨燕,2022)。

关于养老保险体系正向收入再分配的功能,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收入再分配作用最大,相对而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正向收入再分配功能较弱(王亚、柯李鹏,2019),居民养老保险的财政补贴具有正向收入分配效应,但是效应成果在东部、西部、中部地区间相对不平衡,差异化较大分配效应不甚明显(文敏、李磊,2019)。此外,国外的一些学者认为政府的收入再分配是向低收入群体重新分配资源的有效手段,但是社会保险对收入再分配的影响作用是有限的,甚至是具有些许负向作用的,尤其是在微弱的补贴金额下,反而限制了再分配缓解贫困和不平等的效应(Lindert等,2006)。并且收入再分配对于社会平衡发展与可持续发展的公民稳定关系具有重要的意义,尤其是在减少贫困人口的作用之中(Dikhanov等2008)。

在现有研究的基础上,本文围绕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有效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宗旨,构建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来测度其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能力,在全国东中西部选取典型代表省市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根据三省参数展开测度分析。为提升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进而助力脱贫攻坚成效的巩固和拓展与进一步推动共同富裕战略提供政策建议。

## 二、基本养老金对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理论分析

预防老年相对贫困风险,保障我国老年人新时代下养老生活需要是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与发展的主要目标。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对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理论分析是本文研究的逻辑框架,也是构建相关数理模型的依据和提出相关政策建议的基本方向。

### (一) 研究对象选定的依据和范围

本文将研究对象一方面聚焦在享受基本养老保险金的城镇和农村的低收入老年群体,因为通过对当前养老保险制度给付水平的分析,高收入群体的养老金收入水平较高,或许养老金收入只是其老年收入中一部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给付水平相对较低。另一方面是分析最低档次缴费与最短缴费年限下城镇企业职工(包括个体灵活就业人员)中低收入群体的养老保险给付水平。由此不同群体之间在老年阶段会形成养老金收入的相对差距,本文也将进一步对比分析城乡不同群体之间养老金给付水平的相对差距情况。

根据城镇企业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安排,不同地区的养老金给付水平决定因素不同,由此造成了各地区与各群体之间养老金收入的相对差距,再加上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导致各地区对于相对贫困的衡量标准也有差异,老年群体的相对贫困也是基于养老金收入相对差距基础之上的一种表现形式。本文依据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地理位置与自然条件等方面的差异,将我国划分为东、中、西部三大经济地带,在东部我们选取经济水平较高、地理位置更具代表性(东部沿海)的上海,上海是我国最大的经济中心城市,不仅是长三角一体化的核心城市,又是长江经济带上的核心城市;在中部地区,选取河南省是基于其与京津冀、长三角与粤港澳大湾区三个发达地区都有适当的距离,同时河南省GDP数据也位居中部地区首位;西部地区疆域辽阔,除四川盆地和关中平原以外,绝大部分是我国经济欠发达地区,甘肃省在地区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与地方财政预算支出等指标均位列西部地区中位,此外甘肃省东接陕西,南控巴蜀、青海,西临新疆,北扼内蒙古与宁夏,对于西部地区更具代表性,因此作为研究地区之一。

### (二) 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的制约因素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文件,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付主要包含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给付。基础养老金的给付主要由个人缴费基数(当地上年度职工社会平均工资的60%-300%)、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社会平均工资和缴费年限(最低为15年)以及视同缴费年限共同决定。个人账户养老金的给付主要由缴费基数、记账利率、计发月数(退休年龄)决定。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文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给付水平也是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构成。其中基础养老金主要由国家财政承担,受地方政府政策的影响。个人账户养老金主要是受个人的缴费档次选择、缴费年限、政府的补贴标准(缴费档次不同补贴标准不同)以及记账利率等因素的影响。

### (三) 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理论内涵

基本养老金的给付主要由缴费水平和地域补贴水平共同决定。虽然不同地区养老金给付水平的决定因素不同导致给付水平不同,但总体的制度安排是一致的。养老金以保证基本生活为基础,并综合考量工资物价变动、经济发展实际与财政承受能力等多因素,反映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的一个有效指标就是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因此,我们参考难度系数中具体指标为平均得分与满分之比的设定,令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为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与相对贫困线之比。二者相比系数值越大,代表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越强,反之越弱。根据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设计初衷,基本养老金对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应该大于1。若小于1,说明只依靠基本养老金来维持老年生活的人十分容易陷入到相对贫困。

在测算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时采用“梯度”思维,先从城镇企业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给付水平的下限开始测算其对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值,通过逐步调试,根据缴费档次和地区补贴水平递增的情况,测算贡献系数值并分析其变化,探寻增强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的参数改革调整路径。

### 三、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的数理模型构建及参数选择

依据基本养老金对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理论分析，从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与相对贫困标准的对应关系出发，构建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模型，结合不同地区实际进行相关参数设计。

#### (一)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

城镇企业职工的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构建需要养老金给付水平和各地区相对贫困线标准这两个核心指标参数。

##### 1. 基础养老金给付水平测算模型

根据当前制度设计，基础养老金月发放标准=(退休上年度当地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本人指数化月平均缴费工资)/2×缴费年限×1%。其中指数化月平均工资的具体公式为：

$$\mu = \bar{\omega}_{i-1} \times \left( \frac{\alpha_\varepsilon}{\omega_{\varepsilon-1}} + \frac{\alpha_{\varepsilon+1}}{\omega_\varepsilon} \Lambda \frac{\alpha_\delta}{\omega_{\delta-1}} \right) / (\delta - \varepsilon) \quad (1)$$

其中， $\bar{\omega}_{i-1}$  为当地<sup>①</sup>第*i*-1年社会平均工资， $\mu$  为参保人指数化月平均工资， $\bar{\omega}_{\varepsilon-1} \Lambda \bar{\omega}_{\delta-1}$  和  $\alpha_\varepsilon \Lambda \alpha_\delta$  分别为参保人第*ε*年到*δ*年每年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的月平均工资和缴费工资。本文假设参保人缴费工资占平均工资比例 $\theta$ 不变。因此式(1)可转化为：

$$AIME = \bar{\omega}_{i-1} \times \sum_{i=\varepsilon}^{\delta} \theta_i / (\delta - \varepsilon) \quad (2)$$

那么基础养老金年发放标准具体公式为：

$$B_{city} = 12 \bar{\omega}_{\gamma-1} \times \left[ 1 + \sum_{i=\varepsilon}^{\delta} \theta_i / (\delta - \varepsilon) \right] / 2 \times (\delta - \varepsilon) \% \quad (\delta - \varepsilon \geq 15) \quad (3)$$

其中*G*为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 $\gamma$ 为参保者退休时间，其余指标同式(1)。基础养老金随着国家公布的调整政策不断上调，结合相关数据我们发现近10年养老金调整与社会平均工资的调整相近。假设未来二者的增长关系不变，调整后的动态基础养老金年发放标准数理模型为：

$$B_{city} = 12 \bar{\omega}_{j-1} \times \left[ 1 + \sum_{i=\varepsilon}^{\delta} \theta_i / (\delta - \varepsilon) \right] / 2 \times (\delta - \varepsilon) \% \quad (\delta - \varepsilon \geq 15, j \geq \gamma) \quad (4)$$

其中， $G_j$ 第*j*年基础养老金动态给付额， $\bar{\omega}_{j-1}$ 为*j*年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的社平工资，其余指标同式(3)。

##### 2. 过渡性养老金测算模型

过渡性养老金是针对“中人”的制度设计，根据过渡性养老金的政策规定，过渡性养老金=指数化月平均缴费工资×过渡系数×中人临界点之前的本人缴费年限，同样考虑养老金调整因素，过渡性养老金的具体测算公式为：

其中， $G_{city}^n$ 为过渡性养老金给付水平，*m*为参加工作时间，*n*为开始缴费的时间，*Y*为“中人”在制度改革临界点之前本人的缴费年限（包含视同缴费年限），其余指标同式(4)。

##### 3. 个人账户养老金给付水平模型

<sup>①</sup> 本文按照选取的各省来进行分析，因此采用省级数据，都采用基于研究省份的全省社会平均工资和相对贫困线标准。

根据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2005〕38号）文件规定，个人账户养老金给付标准=个人账户养老金缴费和计息收入累计/计发月数。具体测算公式为：

$$I_{city} = 12 \times \sum_{i=\varepsilon}^{\delta} 8\% \times w_i \times (1+r)^{\tau-i} / M_t \quad (6)$$

其中，本文假设参保者连续缴费，那么  $\delta - \varepsilon$  为参保者的缴费累计时间； $r$  为个人账户养老金的记账利率； $\tau$  为退休的时间； $M_t$  为不同退休年龄  $t$  所对应的的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

#### 4. 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

根据前文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给付水平的制约因素和当前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与给付制度设计，本文构建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模型。

$$\kappa_{city,j}^{Em} = \frac{12\bar{w}_{j-1} \times \left[ 1 + \sum_{i=\varepsilon}^{\delta} \theta_i / (\delta - \varepsilon) \right] / 2 \times (\delta - \varepsilon)\% + 12\bar{\omega}_{j-1} \times \sum_{i=m}^n \theta_i / (m - n) \times Y \times R + 12 \times \sum_{i=\varepsilon}^{\delta} 8\% \times w_i \times (1+r)^{\tau-i} / M_t}{L_{city,j}} \quad (7)$$

其中， $\kappa_{city,j}^{Em}$  为第  $j$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 $L_{city,j}$  为城镇相对贫困线标准。

#### （二）城乡居民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

根据前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给付水平的制约因素和制度设计，结合城镇和农村居民的相对贫困线标准，本文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分开，分别构建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

$$\kappa_{city,j}^{lr} = \frac{B_j^d + 12 \times \sum_{i=\varepsilon}^{\delta} (\phi_j^c + \lambda_j^d) \times (1+r)^{\tau-i} / M_t}{L_{city,j}} \quad (8)$$

$$\kappa_{cou,j}^{Ur} = \frac{B_j^d + 12 \times \sum_{i=\varepsilon}^{\delta} (\phi_j^c + \lambda_j^d) \times (1+r)^{\tau-i} / M_t}{L_{cou,j}} \quad (9)$$

其中， $\kappa_{city,j}^{Ur}$  和  $\kappa_{cou,j}^{Ur}$  分别为第  $j$  年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的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 $B_j^d$  为不同地区基础养老金国家给付标准； $\phi_j^c$  为不同地区的缴费档次； $\lambda_j^d$  为不同地区地方政府为鼓励缴费对个人账户缴费所给予的补贴。其余指标同式（7）。

#### （三）参数选择与设定

本文将研究地域聚焦在全国东中西部的典型代表省份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选择2013-2020年为测算期，在基于前文模型设定下对参数进行如下设计。

##### 1. 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社会平均工资（ $\bar{w}_{j-1}$ ）

在岗职工社会平均工资反映了某地区一定时期内的工资水平以及收入的高低程度，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无论是缴费还是给付，很大一部分受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社会平均工资的影响，根据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统计部门公布的历年数据，选取测算期数据为研究样本为三省基础养老金水平衡量提供测量基数。

##### 2. 参保者的指数化月平均工资（ $\theta_i$ ）

指数化月平均工资是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的重要计发基数，主要由本人缴费工资额以及社会平均工资指数等因素影响，由于个人缴费工资额的不确定性，从省级研究的角度出发，将月平均工资指数设定为 1，根据指数化月平均工资的测算方法，可将该项参数与各省上一年度在岗职工的社会平均工资参数视同。

### 3. 参保者的缴费累计时间 ( $\delta - \varepsilon$ )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国发〔1997〕26号）文件规定，参加工作缴费或视同缴费满 15 年的职工，退休后可每月领取养老金。最低缴费 15 年的领取条件一直沿用至今，因而本文选取最低缴费年限（15 年）开始测算，以测量基本养老保险给付水平的抑制相对贫困效应。

### 4. 个人账户养老金的记账利率 ( $r$ )

个人账户养老金作为一种完全累积性养老金，在账户积累的过程中除了本身缴纳金额和政府补贴以外，还会根据当年记账利率产生利息形成积累。根据《统一和规范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记账利率办法》（人社部发〔2017〕31 号）文件提出记账利率应主要考虑职工工资增长和基金平衡状况等因素研究确定，并通过合理的系数进行调整。根据记账利率不得低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文件规定，本文可确定其下限——银行一年定期存款利率来作为依据，若实际高于下限，则抑制相对贫困的作用更显著。

### 5. 不同退休年龄所对应的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 ( $M_t$ )

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受缴费人群的预期寿命与退休年龄以及利率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国务院于 2015 年 1 月 3 日发布了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表。依据该表，分别选取 60 岁和 65 岁进行测算，退休年龄为 60 岁时所对应的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为 139，退休年龄为 65 岁时对应个人账户养老金计发月数为 101。

### 6. 三省城镇和农村的相对贫困线标准 ( $L$ )

当前，国际社会关于相对贫困线的划定没有统一标准，但收入水平仍然是重要的衡量指标，本文对于我国相对贫困线水平设定选择参照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建议，城乡分别设定相对贫困线，采用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中位数的 40% 与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中位数的 50%。依据统计年鉴所公布的历年城镇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分别测算得到全国水平下城镇与农村相对贫困线，由于三省相关网站并未公布关于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此项指标，为尽可能保证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效应在各自地域研究的适用性，本文将按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从低到高排序后的 20% 中间收入组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近似代替各省的中位数水平从而求得各自省份内的城镇与农村相对贫困线以进行后续测算。

### 7. 三省的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政府给付标准 ( $B_j^d$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由个人缴费累积和国家给付两部分组成，由于受到各地区经济发展、物价水平、老年人口数目、养老保障需求以及当地政府财政支持力度等因素的影响，政府对养老金的给付标准各不相同，通过对历年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人社厅和财政厅所发关于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文件整理，得到各个省市 2013-2020 年基础养老金政府给付标准的相关数据。

### 8. 缴费档次的选择 ( $\phi_j^c$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基金积累主要为个人缴费，各个省市结合自身的工资水平等影响因素，设立不同的缴费档次，参保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选择缴费，为了解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对于抑制相对贫困的作用，因此选取各个省市参保人最低缴费档次进行测算，探究最低缴费所累积的养老金对于应对老年相对贫困风险的效应。数据来源主要为研究省份近八年人社厅所发布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相关文件整理获得。

### 9. 三省地方政府为鼓励缴费对个人账户缴费所给予的补贴 ( $\lambda_j^d$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缴费原则为多缴多得，为鼓励参保者缴费，各地政府根据参保人所选择的缴费档次进行不同程度的缴费补贴，选取三个研究省市参保者最低缴费

档次，通过对各省人社厅相关的制度文件整理，得出 2013-2020 年最低缴费档次所对应的缴费补助数据。

#### 四、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贡献度实证分析

依据城镇企业职工和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结合相关参数，根据“梯度”尝试的方法，测算出 2013 年-2020 年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城镇企业职工与城乡居民所能领取的最低养老保险金和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系数，从省份对比、时间序列、相对贫困标准与退休年龄等几个角度展开分析，为提升退休参保人员养老保险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提供依据。

##### （一）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分析

根据测算结果发现（见表 1），在全国城镇相对贫困线标准下，除上海外其余省份皆小于 1，表明除经济水平有明显优势地区之外，大多数情况下的城镇企业职工在退休后所领取的基本养老金水平还不足以使其介于相对贫困标准之上，甚至极易陷入相对贫困境况。依据各省份相对贫困线水平，甘肃省虽连年 GDP 均弱于河南省，但其省内养老金水平与系数值均大于河南省，体现出其地域内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保障性相对水平较高。自测算期内的 2018 年开始，整体呈现趋近并大于 1 的增长态势，说明甘肃与河南两省随着经济发展与养老金制度的优化调整，基本养老金水平对抑制相对贫困的贡献比重逐渐增大。

从时间序列角度出发，三个省份的贡献系数整体呈上升趋势，但除上海外其余省大体均小于 1。虽然上升的系数值与我国近几年大力改善民生有关，但从预期来看，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保障力度仍有待提高。此外，各省份内部的经济水平、养老金给付水平与相对贫困水平均有差异，对比全国均衡水平，各省份内部的贡献系数水平更高。上海市有关政府网站中并未公布按收入五等份分组的人均可支配收入中间组数据，因此此处数据报告与下文的数据报告均为基于全国相对贫困线水平。

表 1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表

年份	省份	上一年度社 平工资	全国城镇相对贫困 线（各省城镇相对 贫困线）	基本养老保险 金（计发月数 139）	基本养老保 险金（计发 月数 101）	抑制相对贫困贡献 系数[计发月数 139]（省份水平）	抑制相对贫困贡献 系数[计发月数 101]（省份水平）
2020	上海	12647.67	1346（-）	2251.62	2384.98	1.67（-）	1.77（-）
2020	河南	5692.08	1346（1027）	1001.21	1056.67	0.74（0.97）	0.79（1.03）
2020	甘肃	6444.67	1346（1072）	1120.88	1178.89	0.83（1.05）	0.88（1.10）
2019	上海	11915.25	1308（-）	2097.79	2214.61	1.60（-）	1.69（-）
2019	河南	5345.67	1308（1015）	926.88	973.92	0.71（0.91）	0.74（0.96）
2019	甘肃	6142	1308（1046）	1061.90	1114.80	0.81（1.02）	0.85（1.07）
2018	上海	10897.08	1214（-）	1916.36	2022.38	1.58（-）	1.67（-）
2018	河南	4666.42	1214（976）	810.90	852.64	0.67（0.83）	0.70（0.87）
2018	甘肃	5477.17	1214（943）	948.59	996.38	0.78（1.01）	0.82（1.06）
2017	上海	10041.92	1128（-）	1753.56	1846.60	1.55（-）	1.64（-）
2017	河南	4169.00	1128（927）	720.03	755.66	0.64（0.78）	0.67（0.82）
2017	甘肃	4962.42	1128（929）	859.41	902.69	0.76（0.93）	0.80（0.97）
2016	上海	9106.58	1052（-）	1590.78	1675.36	1.51（-）	1.59（-）
2016	河南	3826.67	1052（863）	655.70	686.44	0.62（0.76）	0.65（0.80）
2016	甘肃	4537.83	1052（881）	783.36	821.99	0.74（0.89）	0.78（0.93）
2015	上海	8385.25	971（-）	1449.04	1521.00	1.49（-）	1.57（-）
2015	河南	3555.83	971（814）	604.90	631.81	0.62（0.74）	0.65（0.78）

2015	甘肃	4039.17	971 (790)	694.22	727.46	0.71 (0.88)	0.75 (0.92)
2014	上海	7623.08	888 (-)	1315.21	1379.83	1.48 (-)	1.55 (-)
2014	河南	3233.67	888 (923)	548.98	573.03	0.62 (0.59)	0.65 (0.62)
2014	甘肃	3675.75	888 (706)	628.02	656.86	0.71 (0.89)	0.74 (0.93)
2013	上海	6682.58	805 (-)	1142.54	1195.28	1.42 (-)	1.48 (-)
2013	河南	3163.17	805 (700)	534.14	556.59	0.66 (0.76)	0.69 (0.80)
2013	甘肃	3203.33	805 (630)	550.77	577.21	0.68 (0.87)	0.72 (0.92)

数据来源：三省《统计年鉴》及政府网站整理计算；表内括号里为各省份相对贫困水平下相关数据。

## (二) 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分析

鉴于上海的经济水平、最低缴费档次、缴费补贴与基础养老金的政府给付远高于其他地区，上海的贡献系数远大于1。尽管65岁退休时大于60岁贡献系数值，但除上海外其余省份也仍远小于1。自2013年始，上海系数值趋于下降，2018年河南省与甘肃省将最低缴费档次由原先的100元提升为200元以提升保障力度，所以两省自2018年之后趋于上升，验证了要从基础养老金政府给付标准和缴费档次及补贴的增速入手，以提升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保障水平应对城市相对贫困线增速。对比各省城镇相对贫困线，除上海外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均低于1。

从地域对比角度看，河南与甘肃两省之间系数结果差距较小，表明中部与西部地区之间基本养老金在抑制老年相对贫困问题上的贡献作用大小相近，对比上海的测算结果表明经济发展较好的东部的贡献作用大于中、西部地区。相较城镇企业职工群体，由于城镇居民同样依据相同的城镇相对贫困线水平，其基本养老金在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上十分薄弱，应给予更多关注。

表2 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表

年份	省份	基础养老金政府给付标准	缴费档次	各省缴费补贴	基本养老保险金(计发月数139)	基本养老保险金(计发月数101)	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计发月数139](省份水平)	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计发月数101](省份水平)
2020	上海	1100	500	200	2183.68	2591.41	1.62 (-)	1.93 (-)
2020	河南	108	200	30	464.07	598.03	0.34 (0.45)	0.44 (0.58)
2020	甘肃	108	300	30	618.88	811.09	0.46 (0.58)	0.60 (0.76)
2019	上海	1010	500	200	2093.68	2501.41	1.60 (-)	1.91 (-)
2019	河南	103	200	30	459.07	593.03	0.35 (0.45)	0.45 (0.58)
2019	甘肃	108	200	30	464.07	598.03	0.35 (0.44)	0.46 (0.57)
2018	上海	930	500	200	2013.68	2421.41	1.66 (-)	1.99 (-)
2018	河南	98	200	30	454.07	588.03	0.37 (0.47)	0.48 (0.60)
2018	甘肃	103	200	30	459.07	593.03	0.38 (0.49)	0.49 (0.63)
2017	上海	850	500	200	1933.68	2341.41	1.71 (-)	2.08 (-)
2017	河南	80	100	30	281.26	356.98	0.25 (0.30)	0.32 (0.39)
2017	甘肃	85	100	30	286.26	361.98	0.25 (0.31)	0.32 (0.39)
2016	上海	750	500	200	1833.68	2241.41	1.74 (-)	2.13 (-)
2016	河南	78	100	30	279.26	354.98	0.27 (0.32)	0.34 (0.41)
2016	甘肃	85	100	30	286.26	361.98	0.27 (0.32)	0.34 (0.41)
2015	上海	645	500	200	1728.68	2136.41	1.78 (-)	2.20 (-)
2015	河南	78	100	30	279.26	354.98	0.29 (0.34)	0.37 (0.44)



2015	甘肃	85	100	30	286.26	361.98	0.29 (0.36)	0.37 (0.46)
2014	上海	540	500	200	1623.68	2031.41	1.83 (-)	2.29 (-)
2014	河南	78	100	30	279.26	354.98	0.31 (0.30)	0.40 (0.38)
2014	甘肃	85	100	30	286.26	361.98	0.32 (0.41)	0.41 (0.51)
2013	上海	470	500	200	1553.68	1961.41	1.93 (-)	2.44 (-)
2013	河南	75	100	30	276.26	351.98	0.34 (0.39)	0.44 (0.50)
2013	甘肃	65	100	30	266.26	341.98	0.33 (0.42)	0.42 (0.54)

数据来源：三省《统计年鉴》及政府网站整理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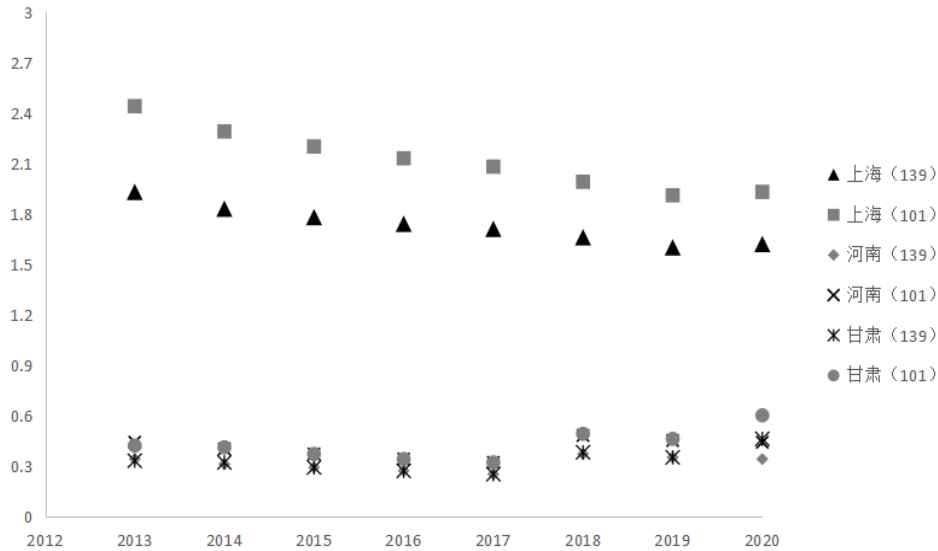


图 1 城镇居民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sup>①</sup>

### （三）农村居民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分析

参照全国相对贫困水平，由于高政府给付标准与高缴费档次使得上海市的系数均大于 1 且远高于其余省份，其余两省除在极个别情况下（退休年龄为 65 岁时）抑制相对贫困系数大于 1，其余均小于 1，且从 2013 年开始均呈现下降趋势，可见近年不变的最低缴费档次下养老金积累已经难以满足逐年提高的相对贫困标准下的生活需要。从 2018 年前后开始调整最低缴费档次后，使系数值相较以往有所提升，河南与甘肃省开始逐渐拉开差距。

从地域对比来看，在依据各省相对贫困线下，上海远高于其余两省，甘肃省贡献系数上升幅度最为明显，测算期内甚至出现大于 2 的情况，西部地区的甘肃省农村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弱于河南省，相应其相对贫困线水平较低，但与河南省相当的缴费档次与补贴促使其基本养老金水平与其省份相对贫困线相比后，贡献系数值高于河南省，内部相对保障能力较高，可较好发挥基本养老金预防老年相对贫困的保障作用。因此，针对河南省应尽快调整优化缴费档次与财政补贴，以提高养老金金额应对逐年上涨的相对较高的相对贫困线。除个别研究情况系数大于 1 外，其余条件均呈现低于 1 的现象，可见农村居民相比城镇居民，其相对贫困线设定较低，使其基本养老金的贡献系数数值较高，但仍然无法很好的应对老年相对贫困，因此在看到贡献系数相对较高的同时，也应关注到该群体相比来说经济收入低且不稳定，抵御老年相对贫困风险能力薄弱的问题。

表 3 农村居民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表

年份	省份	全国农村相对	各省缴费档次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养老保	抑制相对贫困贡	抑制相对贫困贡
----	----	--------	--------	--------	-------	---------	---------

① 为参照统一，图 1 与后文图 2 系数值变动趋势图均基于全国相对贫困线绘制。

		贫困线 (各省农村相 对贫困线)	与补贴	金 (计发月数 139)	险金 (计发月数 101)	献系数[计发月数 139](省份水平)	献系数[计发月数 101](省份水平)
2020	上海	634 (-)	500 (200)	2183.68	2591.41	3.44 (-)	4.09 (-)
2020	河南	634 (602)	200 (30)	464.07	598.03	0.73 (0.77)	0.94 (0.99)
2020	甘肃	634 (355)	300 (30)	618.88	811.09	0.98 (1.74)	1.28 (2.28)
2019	上海	600 (-)	500 (200)	2093.68	2501.41	3.49 (-)	4.17 (-)
2019	河南	600 (575)	200 (30)	459.07	593.03	0.77 (0.80)	0.99 (1.03)
2019	甘肃	600 (365)	200 (30)	464.07	598.03	0.77 (1.27)	1.00 (1.64)
2018	上海	544 (-)	500 (200)	2013.68	2421.41	3.70 (-)	4.45 (-)
2018	河南	544 (512)	200 (30)	454.07	588.03	0.83 (0.89)	1.08 (1.15)
2018	甘肃	544 (334)	200 (30)	459.07	593.03	0.84 (1.37)	1.09 (1.78)
2017	上海	499 (-)	500 (200)	1933.68	2341.41	3.88 (-)	4.69 (-)
2017	河南	499 (485)	100 (30)	281.26	356.98	0.56 (0.58)	0.72 (0.74)
2017	甘肃	499 (293)	100 (30)	286.26	361.98	0.57 (0.98)	0.73 (1.24)
2016	上海	465 (-)	500 (200)	1833.68	2241.41	3.94 (-)	4.82 (-)
2016	河南	465 (444)	100 (30)	279.26	354.98	0.60 (0.63)	0.76 (0.80)
2016	甘肃	465 (279)	100 (30)	286.26	361.98	0.62 (1.03)	0.78 (1.30)
2015	上海	429 (-)	500 (200)	1728.68	2136.41	4.03 (-)	4.98 (-)
2015	河南	429 (417)	100 (30)	279.26	354.98	0.65 (0.67)	0.83 (0.85)
2015	甘肃	429 (265)	100 (30)	286.26	361.98	0.67 (1.08)	0.84 (1.37)
2014	上海	396 (-)	500 (200)	1623.68	2031.41	4.10 (-)	5.13 (-)
2014	河南	396 (382)	100 (30)	279.26	354.98	0.71 (0.73)	0.90 (0.93)
2014	甘肃	396 (238)	100 (30)	286.26	361.98	0.72 (1.20)	0.91 (1.52)
2013	上海	351 (-)	500 (200)	1553.68	1961.41	4.43 (-)	5.59 (-)
2013	河南	351 (353)	100 (30)	276.26	351.98	0.79 (0.78)	1.00 (1.00)
2013	甘肃	351 (189)	100 (30)	266.26	341.98	0.76 (1.41)	0.97 (1.81)

数据来源：三省《统计年鉴》及政府网站整理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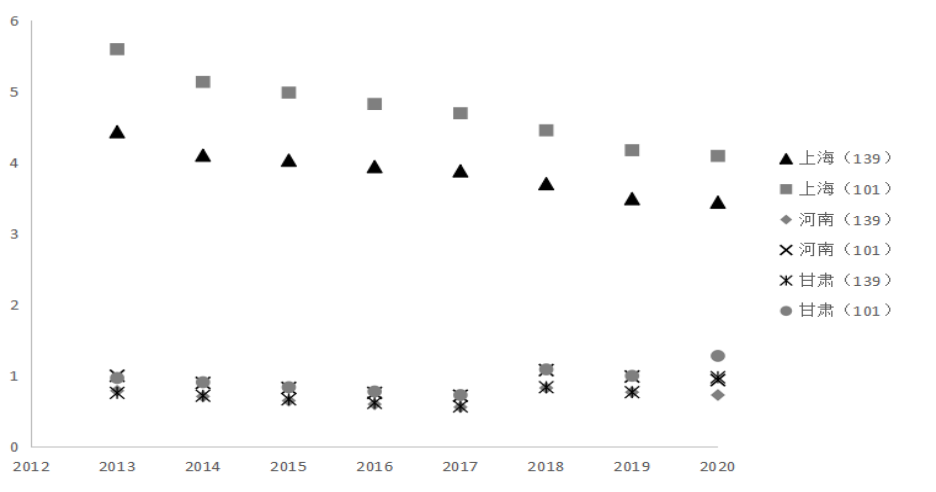


图2 农村居民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图

## 五、敏感性分析

在城镇企业职工、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的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模型基础上,经过测算对比发现除上海市外,河南和甘肃两省的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的效用较差。鉴于在实证测算分析过程中涉及众多指标参数,为验证主要研究参数的变动对于基本养老保险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的敏感程度,增强结论的稳健性,本文依次选取个人账户记账利率、缴费档次与政府财政补贴作为关键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在其他条件不变的前提下,通过变动关键指标,研究养老金的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变动情况,见表4所示。

#### (一) 个人账户记账利率敏感性分析

基于本文的研究设计与当前制度规定,原参数选取最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进行测算,现在原参数的基础上将个人账户记账利率依次上浮,其中当仅上浮1%时变动微小且与数值1仍有较大差距,由此将参数变动调整分别上浮2%和3%。对于上浮幅度的选择是基于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稳定性以及水平高低要依据经济发展现实,不能随意大幅变动。分析对比发现,个人账户记账利率提升对于各省份系数值确有向上拉动作用。

城镇职工虽大部分情况仍未突破1,但甘肃省在2017年后与河南省在2019年后出现大于1现象,且退休年龄为65岁时结果显示效果更好。甘肃农村居民由于上浮记账利率前就已大于1,因此不再针对此类情况进行敏感性变动测算,但依据大体研究趋势预判仍与前述结论保持一致。河南农村居民变动后在两个相对贫困水平下65岁退休后的均衡系数值均大于1。城镇居民参数变动后整体仍未超越1,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最弱,验证该群体因为生活成本等影响更易陷入老年相对贫困。上述参数值的变动测算结果均验证了适当提高个人账户记账利率,发挥基本养老金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迫切性。

#### (二) 缴费档次与政府缴费补贴敏感性分析

由于城镇企业职工与城乡居民养老金制度测算依据不同,此处针对缴费档次及政府补贴的问题主要针对城乡居民,其中需特别关注城镇居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最弱,缴费档次与政府补贴是各省份依据各自发展实际合理搭配设定。省份相对水平参数变动后系数值上涨浮动大于全国相对水平。对于城镇居民,仅提高一级缴费档次与政府补贴时,虽系数值均有明显上涨但所有研究情况下仍均低于1,将降费档次继续提升,两省系数值在65岁退休情况下省际相对贫困水平均衡值才出现大于1的现象,省际对比中河南省较低。农村居民提升一档后各研究省份均衡系数值已超越1,提升两档后抑制相对贫困作用更显著,其中甘肃农村居民在参数变动前均衡系数值均已大于1。相较记账利率,缴费档次与补贴对拉动抑制相对贫困系数作用显著,在考虑各地政府财政负担能力的同时鼓励多缴多补,更好发挥基本养老保险金抑制相对贫困作用,敏感性分析结果与前文研究结论仍基本保持一致。

表4 参数调整后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变动表

地区	群体	退休年龄 (岁)	记账利率		缴费档次及补贴	
			上浮2%	上浮3%	提升一个档次	提升两个档次
河南	城镇职工	60	+0.01 (+0.02)	+0.02 (+0.03)	(-)	(-)
		65	+0.02 (+0.02)	+0.03 (+0.04)	(-)	(-)
	城镇居民	60	+0.04 (+0.05)	+0.06 (+0.08)	+0.15 (+0.18)	+0.31 (+0.37)
		65	+0.05 (+0.07)	+0.09 (+0.10)	+0.21 (+0.25)	+0.43 (+0.51)
	农村居民	60	+0.09 (+0.09)	+0.14 (+0.15)	+0.34 (+0.35)	+0.70 (+0.72)
		65	+0.12 (+0.13)	+0.19 (+0.20)	+0.46 (+0.48)	+0.96 (+0.99)
甘肃	城镇职工	60	+0.02 (+0.02)	+0.03 (+0.04)	(-)	(-)
		65	+0.02 (+0.03)	+0.04 (+0.05)	(-)	(-)
	城镇居民	60	+0.04 (+0.05)	+0.07 (+0.08)	+0.15 (+0.18)	+0.30 (+0.37)
		65	+0.06 (+0.07)	+0.09 (+0.11)	+0.20 (+0.25)	+0.41 (+0.51)

农村居	60	+0.09 (-)	+0.15 (-)	+0.33 (-)	+0.66 (-)
民	65	+0.13 (-)	+0.20 (-)	+0.45 (-)	+0.92 (-)

数据来源：两省《统计年鉴》及政府网站整理计算。

注：表中“+”表示增加，括号外表示全国相对贫困水平变动，括号内表示省份相对贫困水平变动，数据均为测算期内均衡水平整体变动情况。

## 六、研究结论及政策启示

文章以探究基本养老金给付水平能否有效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立意，提炼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来测度其抑制老年相对贫困的能力，同时分别设定全国与省份相对贫困线，在不同退休年龄下从基于全国均衡水平与各省市实际水平分别进行对比研究。在全国东中西部地区选取典型代表省市上海、河南和甘肃三省，依据相关参数展开实证分析。

研究发现：（1）省份水平下抑制相对贫困的能力普遍高于全国水平，65岁退休系数值高于60岁退休系数值，更有利于发挥抑制老年相对贫困作用，东部经济发达地区（上海）与中西部地区（河南、甘肃）之间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差距较大，中西部之间差距较小。此外，城镇居民基本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远低于城镇企业职工与农村居民，呈现出区域、群体之间的相对差距。（2）城镇企业职工贡献系数值在测算期内整体呈上浮趋势。对比全国相对贫困水平，除上海外均小于1，对比省市水平，2018年起甘肃系数值开始大于1，河南2020年65岁退休时也开始大于1。省际比较来看，除上海外甘肃省抑制相对贫困能力更强。（3）对于城镇居民而言，除上海外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皆小于1，且上海各项指标均远高于其余两省。基于全国水平，上海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其余两省之间差距不大近乎持平，基于省份相对贫困水平甘肃略大。（4）针对农村居民，上海系数值远高于其余两省，其中甘肃省在省份水平下均大于1，河南在个别条件下（65岁退休）大于1，可见大部分研究情况下，基本养老金水平抑制老年相对贫困能力薄弱。（5）通过变动关键指标敏感性分析后发现，提升最低缴费档次及补贴和延迟退休对提升抑制相对贫困贡献系数效果明显，关键参数的敏感性分析结果显示研究结论稳健。

随着我国生活水平提高，相对贫困的衡量标准也在相应上涨，基本养老保险无法较好满足新时代下老年人养老生活保障的新需求。通过变动相应参数，发现虽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提高抑制相对贫困能力，但仅依靠基本养老保险给付水平尚无法较好满足老年人新时代下更高的生活追求，这一研究结论与我国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社会主要矛盾不约而同。基于以上结论，本文提出以下政策建议。

政策启示：（1）目前众多研究者发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陷入低水平缴费的困局（赵静，2016；海龙等，2019；王国辉等，2011；邓大松、李玉娇，2014；张明锁、孙瑞，2016）。结合文章结论，当前的缴费给付水平无法有效应对未来老年相对贫困问题的发生，各地区应根据当地实际适时适度提升最低缴费档次水平。（2）当前的制度设计存在缴费时间的有限性和给付终身性的矛盾，存在长寿风险，不利于养老金的可持续发展，应适当延长养老保险缴费15年的最短年限，分担未来的老年相对贫困风险。（3）延迟退休政策对于提升养老金抑制相对贫困能力效果显著，并且能够有效增强养老保险基金的可持续性，应妥善制定相关政策与配套措施。（4）提升个人账户记账利率，增加养老保险的个人账户积累，进而提升养老金给付水平。同时，建立养老金调整机制与相对贫困线调整机制相协调，在财政能力允许情况下，根据当前相对贫困认定标准的调整适当上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缴费财政补贴，促进二者的协调推进。（5）目前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给付在抑制相对贫困能力上差距较大，应研究推动二者进一步并轨，逐步缩小群体之间的差距。同时，积极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完善中央调剂金制度，缩小地区之间养老金给付水平相对差距。（6）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在保证第一层次功能充分发挥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与不同群体实际需求，积极拓展第二、三层次养老金制度的发展空间，有效应对相对

贫困问题的发生。

#### 参考文献:

- 邓大松、李玉娇, 2014: “制度信任、政策认知与新农保个人账户缴费档次选择困境——基于 Ordered Probit 模型的估计”, 《农村经济》, 2014, 8: 77-83。
- 海龙、尹海燕、陈秋霖, 2019: “构建稳定可持续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机制”, 《宏观经济研究》, 2019, 10: 112-121。
- 何文炯, 2017: “老有所养:更加平衡、更加充分”,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7, 6: 92-98+163。
- 解丕、李敏, 2020: “相对贫困、再分配与财政获益: 税收和转移支付的作用如何?”, 《上海财经大学学报》, 2020, 6: 3-20。
- 李珍, 2014: “建立多层次多支柱老年收入保障体制的若干思考”, 《行政管理改革》, 2014, 01: 17-21。
- 柳如眉、柳清瑞, 2016: “人口老龄化、老年贫困与养老保障——基于德国的数据与经验”, 《人口与经济》, 2016, 2: 104-114。
- 龙玉其, 2018: “老年相对贫困与养老保险制度的公平发展——以北京市为例”, 《兰州学刊》, 2018, 11: 175-186。
- 齐红倩、杨燕, 2022: “中国城乡老年人口多维贫困测度及减贫效应研究”, 《现代经济探讨》, 2022, 1: 47-57。
- 汪伟、靳文惠, 2019: “城镇低收入职工的基本养老金水平研究——兼论缴费机制的参数调整”, 《社会科学战线》, 2019, 08: 110-119。
- 王国辉、陈洋、魏红梅, 2013: “新农保最低档缴费困境研究——基于辽宁省彰武县新农保的调查”《经济经纬》, 2013, 2: 44-48。
- 王亚柯、李鹏, 2019: “我国养老保险的收入再分配作用研究”, 《学术界》, 2019, 1: 92-100。
- 文敏、李磊、李连友、刘中海, 2019: “农村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贴与收入再分配效应测算”, 《统计与决策》, 2019, 8: 156-160。
- 姚玉祥, 2019: “农村老年贫困治理的现实困境及其破解之道”, 《现代经济探讨》, 2019, 6: 122-127。
- 于新亮、严晓欢、上官熠文、于文广, 2022: “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与家庭相对贫困长效治理——基于隔代照顾的视角”, 《中国农村观察》, 2022, 1: 146-165。
- 张明锁、孙端, 2016: “适度提高养老保险农民缴费档次的可行性分析”, 《河南社会科学》, 2016, 4: 74-80+123。
- 赵静, 2016: “当前我国养老保险制度的问题及相关对策”, 《现代经济探讨》, 2016, 11: 5-9。
- 朱火云, 201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减贫效应评估——基于多维贫困的视角”, 《北京社会科学》, 2017, 9: 112-119。
- Dikhanov, Yuri, Ward, and Michael, 2008. “Redistributing global income to benefit the poor.” *Advances on Income Inequality & Concentration Measures*.
- Jinkook Lee and Youngae Lee, 2009. “Old-Age Income Security and Private Transfers in South Korea” *Journal of Aging & Social Policy*:(20): 393-407.
- Lindert, K., Skoufias, E, and Shapiro, J, 2006. “SP Redistributing Income to the Poor and the Rich: Public Transfers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Discussion paper*:(5):

# Measurement and analysis of the contribution of basic pension to the suppression of relative poverty in the elderly——Take Shanghai, Henan and Gansu provinces, for example

Chen Yang   Bian Shu   Guo YaJing

( Institute of Population Research, Liaoning University, Shenyang 110000,China )

***Abstract:** Starting from the goal of suppressing the risk of relative poverty in the elderly by the basic pension payment level, and by constructing the basic pension to suppress the relative poverty contribution coefficient model to measure the ability to suppress the relative poverty of the elderly, the 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typical provinces and cities in the eastern, central and western regions is found to be: (1) The relative poverty coefficient of the basic pension insurance of urban enterprise employees and urban residents slowly rises year by year, and there is no obvious one-way development trend in the coefficient value of rural residents during the calculation period. (2) The ability of urban enterprise employees and rural residents to suppress relative poverty is relatively similar, and the ability of urban residents to suppress relative poverty is the weakest. (3) The ability of basic endowment insurance to suppress the relative poverty of the elderly is obviously insufficient in the rest of the provinces in Shanghai, and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regions are large. (4) Raising the minimum payment level and subsidies and delaying retirement have obvious effects on improving the contribution coefficient of suppressing relative poverty. On this basis, relevant countermeasures are proposed.*

***Key words:** Basic Pensions; Relative Poverty in old age;Contribution Factors;Group Comparisons*